

晋中市保障性住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晋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对山西省高校新区

教职工公共租赁住房需求调查的通知

晋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面向各院校符合条件的教职工租赁，以解决其住房困难问题。为做好此项工作，请各院校对本校教职工公租房需求及教师周转宿舍建设情况进行摸底统计，认真填写附表，并于 10 月 10 日前报我办。

届时，我们将根据《晋中市公共租赁住房配租与退出管理实施细则》及《晋中市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并轨运行实施细则》等规定，结合摸底情况，明确租赁条件、住房建

同类型住房市场租金的 70%以下;超过 60 平方米部分,按 100%收取。

联系人: 郝晓晖

电话 (传真): 0354-3201985

邮 箱: jzjsfc@163.com

附件: 山西省高校新区教职工公共租赁住房需求及高校
教师周转宿舍建设情况摸底表

晋中市保障性住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5 年 9 月 29 日

